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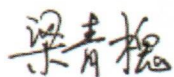
作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我们对提交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审查和监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工作职责,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真查阅了选聘材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的资质证明及业务介绍等文件,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梁青槐 徐扬 孙茂竹
2023 年 12 月 12 日

(以下无正文, 仅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青槐

徐 扬

孙茂竹

(以下无正文, 仅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青槐

徐 扬

孙茂竹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徐扬' (Xu Yang),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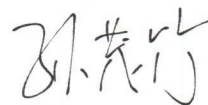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仅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青槐

徐 扬

孙茂竹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un Maizhu in black ink.